

114 年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得獎人具體事蹟簡介

編號	得獎人	具體事蹟簡介
1	環境部環境管理署 科長 謝適鴻	1、面對公害陳情激增與環保犯罪組織化的挑戰，規劃並親自撰寫「八年前瞻中長程計畫」數位執法工作，奠定環保稽查數位轉型藍圖。同時主導建置「智慧稽查工作管理平臺（IMP）」，整合 20 套異質系統及上億筆資料，突破長期資訊分散瓶頸，建立統一歸戶與可視化架構，使稽查決策更即時、更精準。 2、為保存資深稽查員寶貴經驗並降低人力學習門檻，首創將多年辦案邏輯數位化為 41 套「智慧模組」，並建立「S. M. A. R. T（標準化、模組化、自動化、定則化、科技化）」稽查作法，提供污染物流向圖與視覺化決策輔助，快速鎖定污染熱點。此創新即使是新進稽查員亦能迅速具備資深人員專業力，實現污染預警與異常識別自動化，全面提升稽查效率與精準度。 3、實施成效卓著，稽查前置作業時間由原每案 60 分鐘縮短至 3 至 6 分鐘，5 年累計節省逾 600 萬分鐘；自 109-113 年間完成稽查 11 萬餘件、裁處 6,730 件、罰鍰金額達新臺幣（以下同）5.4 餘億元，展現精準執法成果。 4、本數位執法持續推廣至中央及 18 個縣市機關，藉由跨域協作與友善平板設計，逐步實現全國稽查數位化。此舉不僅回應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 SDGs 第 11、16 與 17 項，亦具體展現政府在智慧治理、環境正義與中央地方合作的創新典範，帶動公部門執法能量全面升級。
2	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 主任檢察官 鄭子薇	1、創新性：首辦三支 新創預警 (1)偵辦全國首宗第三方支付公司聯合詐欺、賭博集團洗錢案，查扣犯罪所得 3 億元起訴 27 人；辦理全國首宗蝦皮帳號出租洗錢案，查辦 822 個人頭蝦皮帳戶，避免中國劣質商品傾銷臺灣；帶領檢察官辦理某議員跨國博奕洗錢案、鑫○公司洗錢 51 億元等案，某議員及公司負責人均羈押禁見。 (2)首創「可疑帳戶預警中心」，開創檢察機關與金融機構合作之先河。參與臺高檢打詐核心小組跨部會研商會議，促成數位部對第三方支付採行能量登錄制度，獲頒行政院打擊詐欺有功人員獎。 2、挑戰性：不畏艱難 跨轄合作 主動發掘案源，突破管轄藩籬，跨機關合作偵辦博奕大亨陳○○跨國洗錢案，沒收犯罪所得及緩起訴處分金高達 12 億餘元，創下檢方史上最高紀錄；臺南市前議長郭○○貪污案，南院判處 13 年；發掘臺中博奕教父陳○○九州博奕集團洗錢案；在馬祖服務期間，主動發覺臺南情侶冒名誣告案件，通報臺高檢整合全國地檢署偵辦，南院重判 14 年，充分發揮檢察一體精神，獲頒臺高檢查緝資通犯罪有功人員獎。 3、貢獻性：數位防暴 貢獻教育

編號	得獎人	具體事蹟簡介
		洞察數位性別暴力之犯罪趨勢，帶領檢察官跨縣市偵破「FANS17」及「5F自拍」等大型色情平台，阻絕兒少性影像持續擴散，並將辦案經驗化為教材，踏遍偏鄉及離島推廣數位性別暴力防制，獲頒紫絲帶獎及社會教育貢獻獎。
3	宜蘭縣政府 衛生局 局長 徐迺維	徐局長具醫師與公衛專業，自 108 年借調衛生局以來，致力區域醫療與公共衛生體系改革，帶領團隊獲 118 項獎項，展現卓越領導力與永續治理精神。 1、首創「健康磐石大聯盟」：翻轉分級醫療體系（SDG3） 整合 174 處社區據點與診所，建構照護網絡，使民眾至診所就診率由 50.3% 升至 72%，滿意度達 97%，成功翻轉分級醫療體系，並提升縣民運動率、長照涵蓋率與失智症確診率，實踐健康促進。 2、全力抗疫：守護東臺灣健康防線（SDG3） 面對 COVID-19 疫情，主導成立一級應變中心，指揮運作 1,193 天，完成 123 萬人次疫苗施打，使宜蘭成為全國疫情最快穩定縣市之一，局長曾因病住進加護病房，康復隨即復任，展現公僕堅韌與奉獻。 3、實踐健康平權：積極縮短偏鄉及原民鄉的健康不平等（SDG10） 設立全臺首座原民地區洗腎中心，服務近 4,000 人次；降低南澳、大同鄉肺結核發生率逾五成；提供長者免費長照交通服務 19 萬人次，長照涵蓋率達 100.4%。 4、全國標竿體系建構：建立多領域且卓越的全國性標竿（SDG12、SDG16） 羅東心理衛生中心獲全國標竿，毒品防制中心獲特優與最佳進步獎，食品安全榮登全國「食育力」五冠王。長者營養不良率降至 6.3%、長照涵蓋率達 100.4%、失智症確診率 97.2%，持續邁向健康宜蘭的永續願景。
4	桃園市政府 工務局 科長 陳翠慧	1、110 年因 COVID-19 疫情設置桃園自創原型臨時社區篩檢站模組 13 處並戮力 24 小時(3 工作天)竣工，服務桃園在地 200 萬民眾/尚符永續發展目標 SDGs 目標 3「確保及促進各年齡層健康生活與福祉」。 2、任職 12 年來執行公共工程(重大)金額約 300 億迄今 0 職災 0 工安事故，且積極指導團隊參賽如:勞動部職安署金安獎、工程會金質獎等屢獲佳績，113 年並為桃園市府取得連續五年金質獎獲獎之「特殊貢獻獎」首例。 3、112 年迄今為臺灣特有瀕危珍稀植物與中央林試所合作在桃園復育 2 處公園有成，今年雙方簽訂 MOU，迄今統計長 CR 異蕊草 173 株、EN 長葉毛膏菜 237 株、VU 寬葉毛氈苔 82 株等計約 500 株，另二保育類(原一級)黃鸝鳥雖經工程擾動仍穩定定居大湳森林公園，保育復育本土原生物種不遺餘力/尚符永續發展目標 SDG15 保育陸域生態、17 多元夥伴關係。

編號	得獎人	具體事蹟簡介
		4、保護綠色資源永續 111 年設立「樹業有專工」網站、112 年增 E 等公務員數位課程，迄今核發樹修合格證計為 1,540 人/張，並將基地狹長特性建置年龜山一號苗圃公園，啟用迄今成功救下 150 株大型原生喬木，固碳量達 8.8 公噸/尚符永續發展目標 SDG4 優質教育、5 性別平等、11 永續城鎮與社區等指標。 5、落實善政市長四好「好生活」打造 7+5 全齡特色共融公園及行銷桃園園宇宙系列活動、網頁建置樂桃園 PARK GO 上架，專書建構中/尚符永續發展目標 SDGs 多項指標。
5	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 主任檢察官 張靜薰	1、擔任偵查檢察官期間，積極投入重大不法案件偵辦，類型包含金融、貪瀆、性暴力、毒品等多元領域，均秉持專業與正義，縝密蒐證，積極追查犯罪所得，對澄清吏治、維護金融秩序及實踐司法正義，具重大貢獻。並曾派駐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，強化執法與監理協作，提升偵辦金融犯罪效能。 2、借調法務部檢察司辦事期間，致力於健全法制、推動政策，任內完成多項具體成果，包含修正整部《洗錢防制法》並制定相關子法，俾利打擊新興型態洗錢犯罪，杜絕人頭帳戶。推動跨公私部門之金融資料系統與資料庫介接，全面提升檢察機關偵查效能。進行「擴大利得沒收」憲法訴訟，經判決合憲，確立澈底剝奪犯罪所得之法制基礎。擬具《貪污治罪條例》修正草案，及因應《公益揭弊者保護法》施行之參考措施。另推動「檢察官助理制度」，促成首波百名助理上路，提升打詐量能。修訂《檢察機關妥速因應重大災害應行注意事項》，暢通檢察機關於災害發生時橫向聯繫管道，明確跡證處理機制，確保事故處理即時、周全。 3、張主任檢察官面對各種挑戰均不畏懼，將堅定之信念及專業之行動，落實於淨化金流、革新法制、強化社會韌性，為打詐、反洗錢及反貪腐工作注入新能量，以司法為民，守護國家永續未來。
6	交通部航港局 組長 劉嘉洪	1、以創新 DBO 2.0 模式完成澎湖輪及離島交通船購建計畫，提升海運觀光並維護基本民行及穩定物價： (1)積極督導澎湖輪營運及建造計畫，於 112 年 8 月 9 日如期如質完成交船，並於同年 9 月 6 日投入高雄馬公航線營運每年 300 航次，提升海運服務品質。 (2)新臺馬輪如期如質完成建造，於 112 年 4 月 16 日投入臺馬及南竿-東引航線營運，提升藍色公路海運觀光並維護海運基本民行。 (3)協助地方政府購建 6 艘離島公有載客船舶，確保本島及離島島際海上運輸服務，滿足基本民行民生需求。 2、運用新科技建置船舶智慧系統，強化航政法規業務；積極有效解決漁船檢查長期不合理現象，提升公務人員形象： (1)運用新科技建置船舶智慧檢查管制系統，達成檢查員作業標準化及一致性提升船舶檢查行政效率。

編號	得獎人	具體事蹟簡介
		(2)強化漁船檢丈機制，有效監管漁船擅自改建，提升公務人員形象。 (3)配合離岸風電及彰化風場航道交通監管，完成首艘自規自建智慧航安監控船「航港1號」。 3、積極參與國際稽核及船安事務與國際接軌並獲高度肯定，為國家爭取榮譽： (1)主動參與國際海事組織(IMO)III Code 稽核，獲3位國際稽核員高度肯定。 (2)創歷史最佳成績，臺灣連續8年榮獲東京備忘錄白名單殊榮，大幅減少國輪被PSCO檢查的頻率，提升海運競爭力。

※以上具體事蹟簡介內容由得獎者提供。